

電子控管是監所戒護安全措施未來唯一之選項

(矯正月刊第一〇〇期、2000年10月初刊、2004年4月輯刊)

吳正坤(前明德外役監典獄長 現為台中看守所所長)

今(八十九)年五月七日凌晨,台中看守所兩名重刑犯—黃主旺與楊漢鵬,在管理員徐長慶協助下,連闖八道鐵柵門,公然「登堂入室」脫逃,造成國內獄政史上之「驚爆」新聞。時適逢筆者與矯訓所顏講座、韓專員暨前花蓮所「李所長」等,聯袂參訪美國紐約與維吉尼亞州等地之監、所,在美國亦看到此等在台灣發生重大新聞,百感交集。監所戒護安全「人為」勤務制度之軟體運作,雖然亦是重要因素,惟時序更替,在科技整合的現代化電子工業時代,台灣擁有電子王國之美譽。乃在國外旅遊逛逛電子街產品時,可以感受到特殊感受情境。然在參訪美國之監所,竟是以全面電子安全措施加以控管,取代部份戒護人力所不及之處時,特別感觸到我國矯正機構,過去數十年來投注在現代化電子戒護安全硬體設施之預算經費、究有多少?實令人遺憾。特別是我國之監所戒護警力,管理員與收容人之比率為一比十二,〔按:日本一比三·八,韓國一比五·七,英國一比三,美國一比四,加拿大一比三〕,平實而論,我國是「先天不足」〔按:指戒護人員不足〕,「後天失調」〔按:指現代化硬體設施不夠完善〕。所依賴者是全國絕大部份獄政人員兢兢業業之同心協力下,國內監所才可維持數十年來長期囚情的穩定。

在另一方面,前揭吾等參訪美國紐約中國城附近之「曼哈頓監獄」,核定收容人八八一人,卻有七八六名管理員,「曼」監擁有十四層高樓建築,內部全部電子化安全設施,如電子金屬控測門與X光檢視隧道櫃,外賓參觀,進出戒護區用在手背蓋上透明螢光電子辨識章,微電腦電子偵測門,查房用之電子感應棒、電子柵門、電子卡片鎖、電子鎖、電子手銬、電子腳,……等,不一而足。

此外,我們在參訪美國維吉尼亞州阿靈頓看守所時「亦稱首都看守所」,發現他們當日收容人僅有五百人,工作人員卻有二百人,該所係十二層建築,它的門禁措施,一律電子化設備,戒護區中央台透明防彈玻璃,需用機關槍連續掃射半個小時,才能打破,而中央台負責操控區內一百個電源進出之電子門,獄政工作人員每人持有一張電子卡片鎖,供刷卡進入各層樓之戒護區間隔門,但出來時,是不能隨意用鎖卡的,必需倒走背依門板,讓中央台電子監視銀幕,看到您的臉,確認是自己人,才啟按電子門,始得出來,如此嚴密之電子控管,縱然該所若有一百個類似「徐長慶」管理員,亦無法得逞,可讓人犯順利脫逃。

在辦理新收時,該監所設有「電子強制檢身椅」,這種特殊的電子椅子,對「捺指紋」、「抽血健檢」、「裝電子腕帶」不合作的收容人,頗能得心應手。

所謂「電子腕帶」頗似新生嬰兒夾繫在手腕上的標誌帶,凡新收或在監收容人,一律在其右手腕上,繞圍予夾上,此腕帶上的磁碼能自動分析其級別、處遇、舍房別、姓名暨簡章處資料,併逐一予電腦自動登錄,若私自取下該配備,即視同違規行為。

此種電子腕帶分顏色,紅色表示重刑犯危險人物,綠色為一般犯,白色為最輕刑犯。腕帶上有磁碼,當接近有偵測設施之戒護門,即能判讀該收容人究係「無害通行」抑或是「私闖教區」,同時可分辨彼是否為教區雜役,類似有「通行證」作用,值得國內參考。

美國監獄除了全部採用電子化戒護安全硬體設備外，在矯正人員訓練方面，亦引進它，以此為訓練教材。在我們參訪紐約市矯正人員訓練所時，看到應付監所收容人暴動之「電子電擊防暴盾牌」、「電子警棍」、「電子腳鐐」與「電子手銬」。而在參訪美國「維吉尼亞州立司法人員訓練所」時，更看到矯正人員訓練班，現場有「電子實習牢房」〔按：收容人係附近老百姓以按時計酬之打工方式臨時客串〕，彼均以電子戒護儀器作模擬教學，到如何運用「電子強制檢身椅」作新收容人檢身、抽血、捺指紋、釘腳鐐等工作，暨新收容人違規鬧房等偶發戒護事故，如何應變與處理。尤其甚者，該訓練所更以電子投影，虛擬實境〔一〇〇吋大銀幕〕演練在移監或戒護外役作業之收容人，遇有脫逃、拒捕與使用戒具時機，學員生在電子教室，實地面對虛擬實境，腰際配帶電子槍、電子警棍應變，教官在旁檢視銀幕，逐項指正錯誤訊息所在。此種「電子教學」尚是為我國矯訓所未來努力之方向，值得借鏡。

緣此，回溯過去，國內傳統監、所建築，缺少前瞻性的電子硬體安全設備之規劃，過去在這一方面之投資，也顯得微不足道。而我國現階段電子科技之發達，竟然引用在監所安全戒護上之電子設施，付之闕如，乃國內並無企業界加以研發，比起美國之監獄電子安全設備，我國可說是落後了數年。如前揭美國監獄戒護人員協助戒護安全之「電子儀器」琳瑯滿目，令人目不暇給。國內這一方面似要逐漸開始引進與投資研發工作，例如最近各監、所為防止收容人私自密藏大哥大行動電話，特別引進「大哥大電子阻絕器」，讓此項違禁品「英雄無用武之地」，此外，高雄看守所自行研發之圍牆電子感應器拉力棒等，均為「好的開始，是成功的一半」。惟國內數年前引進各監所之「電子金屬控測門」，環顧各監所之反應，因電子感應靈敏度不一，可惜派不上用場，僅置之充門面而已。

不過，時勢變遷，因應潮流，可以肯定的是，未來加強國內各監院所較之戒護安全硬體設施，全面電子控管設備，將是唯一之選項。